

证券代码：688788

证券简称：科思科技

公告编号：2023-018

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234号）核准，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18,883,558.00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06.04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002,412,490.32 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等与发行有关费用共计 91,795,770.67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1,910,616,719.65 元。截至 2020 年 10 月 15 日，以上募集资金净额已全部到位，并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0]第 ZA90584 号《验资报告》予以确认。公司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机构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

（二）募集资金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

了专户储存制度，并于 2020 年 10 月 19 日与保荐机构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及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云城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于 2022 年 4 月 1 日，公司、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深圳高芯思通科技有限公司与保荐机构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及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情况如下：

开户人（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户	备注
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云城支行	955106661688788	存续
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云城支行	955106673688788	存续
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云城支行	955106652688788	存续
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云城支行	955101016688788	本次销户
深圳高芯思通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云城支行	755934690510616	存续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的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开户银行	账户	期末余额	存储方式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云城支行	955106661688788	26,646.17	活期存款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云城支行	955106673688788	55,628.58	活期存款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云城支行	955106652688788	46,283.56	活期存款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云城支行	955101016688788	2.37	活期存款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云城支行	755934690510616	59.65	活期存款
合计		128,620.33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及《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正常履行，不存在其他问题。

三、本次注销的募集资金专户情况

鉴于公司存放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云城支行（账号：955101016688788）内用于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的募集资金已按计划支付完毕，为方便公司资金账户管理，减少管理成本，公司将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及利息合计人民币 23,741.11 元全部划转至公司自有账户，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办理完毕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云城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公司上述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完成后，对应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中关于该募集资金专户的相关条款相应终止。

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9日